

唐山市丰南区教育局(通知)

丰教基字[2024]91 号



丰南区教育局 关于中小学、幼儿园放暑假的通知

各中心校、区直学校：

根据校历安排，我区小学、幼儿园于2024年7月6日，初中于7月13日，普通高中、职业类高中于7月20日放暑假，9月1日开学。为使广大师生度过一个愉快、安全而又有意义的暑假，现将有关事宜通知如下：

一、充分做好学校各项工作总结，积极谋划下学期各项工作

(一)认真总结本学期工作完成情况。放假前，各单位要根据教育局2023-2024学年度工作要点和本单位工作实际，形成各项工作总结，于7月20日前上报相应股室。

(二)认真做好新学期开学的准备工作。各中心校和区直学校在放

假前要认真研究下学期工作，确定学校各项工作实施方案，在教师返校前出台 2024—2025 学年度第一学期教育教学工作计划，存档备查。教师要于开学前三天返校，制定个人教学工作计划，备足备好一周课程。

二、加强假期安全和稳定工作

放假前，各学校就暑假期间的学生安全工作，制发《致学生家长一封信》，对学生假期安全教育提出明确要求，形成教育合力。

(一)着力加强安全工作，确保不发生任何安全事故。一是放假前就安全工作对全体师生员工进行一次集中教育，防止食物中毒、溺水、触电、火灾、交通事故等现象的发生。严禁学校组织学生集体外出活动。二是放假前对学校的安全设施进行一次拉网式检查，完善“四防”工作机制，消除各种事故隐患。

(二)进一步强化法治教育。面向广大师生组织开展学法守法及反电诈、防毒品、防欺凌、防性侵等宣传教育活动，严禁师生参与赌博、封建迷信和各种邪教等违法活动。教育引导学生遵规守纪，不吸烟、不喝酒，不进歌舞厅、台球厅、电子游戏厅、网吧等有碍身心健康娱乐场所，远离网络游戏，积极传递社会正能量。

(三)全力做好信访稳定工作。一是各单位要加强对各类矛盾纠纷的排查及信访事件的化解，保持稳定大局。二是要认真执行重大信访信息报告制度。

(四)进一步做好防治校园欺凌工作。一是对各校排查出的重点关

注人群，要在假期进一步明确包联领导和教师，通过家访等各种有效措施，对其有针对性地加强管理和帮扶。二是结合社区、镇村对重点人群特殊关注学生进行动态管理，建立管理台帐，做到“时时关注，处处留心，人人管理”工作机制。三是加强人防物防相结合。各学校、幼儿园要利用假期加强防治欺凌硬件建设，在厕所、宿舍等难以监控的关键地点安装语音监控系统，做到防治校园欺凌无盲区。

(五)关注教育舆情，确保不发生负面舆论。各校要充分发挥舆情巡查员作用，及时密切关注涉及本校的舆情动向；教育和引导师生树立正确的舆论导向，不信谣、不传谣；各中心校、各学校的值班电话要有专人值守，将问题处理在基层，隐患消灭在萌芽。如遇重大舆情要及时向教育局报告。

三、做好假期活动安排

一是各校要形成文明城(区)创建的常态化。在假期中，结合学生实际，在确保学生安全的前提下，组织中小学生深入辖区内实践基地、研学基地、社区、村镇开展“学习贯彻二十大精神，童心永向党”、践行和培育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、扣好人生第一粒扣子、志愿服务等系列教育活动。校内、校外言行文明，关爱他人，服务社区，时时处处树立良好形象。二是各校要组织广大干部教师开展“进千家访万户”活动，重点对孤儿、实施无人抚养子女、留守儿童、随迁子女、家庭贫困儿童、残疾儿童等重点人群进行家访，填好家

访记录，整理好双包联动动态管理台帐，全面把握学生的思想动态、心理特点和行为习惯，密切家校联系，形成教育合力。三是各校校长、幼儿园长在暑假期间要带头做到勤俭节约，廉洁自律，杜绝大吃大喝，铺张浪费。四是各学校放假前要认真组织广大教师学习《丰南区教育局关于学校加强师德建设禁止有偿家教的实施意见》，坚决杜绝学校、教师个人开办任何形式的辅导班及有偿家教，所有小学、初中禁止任何形式的补课。所有经区教育局审批注册的民办培训学校严禁聘请在职教师授课。区教育局将加大对此项工作的检查力度，一经发现，将严格按照实施意见给予处理。五是支持和督促骨干教师和有关教师在暑假期间参加业务进修。

四、做好基建及维修项目工作

暑期有在建工程项目的学校要履行好甲方监督职责，保障安全施工，保障工期进度，确保工程质量。有门窗、水暖、院墙、管网、厕所等维修项目的学校，要认真履行招投标等工程手续，确保按质按量完成维修任务。

丰南区教育局

2024年7月3日

主题词：中小学 放暑假 通知

丰南区教育局办公室

二〇二四年七月三日印

(共印20份)